

2025 年度尖扎县财政总决算情况说明

一、尖扎县本级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尖扎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668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21.4553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0.9335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2.106 亿元、上解收入 -0.2849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12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5451 亿元、调出资金 0.1193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4877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1679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2.2695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尖扎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164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2319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0.1279 亿元、调入资金 0.1193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0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3176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0.1779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国有资本经营上级补助 0.52 万元，本年支出 0.52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0.2632 亿元，当年支出 0.1918 亿元，本年收支结余 0.0714 亿元，上年滚存结余 0.6838 亿元，年终滚存结余 0.7552 亿元。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一）地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2025 年尖扎县地方政

府债务限额 12.148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8.2632 亿元，专项债务 3.8854 亿元。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2.002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8.1174 亿元，专项债务 3.8854 亿元。

（二）债务收入和还本付息情况。2025 年尖扎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0.9335 亿元，专项债务收入 0 亿元；债务还本 0.167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0.1679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 0 亿元；债务付息 0.357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 0.2376 亿元，专项债务付息 0.1202 亿元。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2025 年度尖扎县“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1.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3.3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8.36%；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97%。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3 万元，占 2.32%。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1 级部门和部门所属单位出国团组 1 个，1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52 万元，占 80.5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55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4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9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44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96 万元,占 17.11%。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6 万元,接待 275 批次,接待 6471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5 年,尖扎县本级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0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0.32%;实际支出 561 万元,较上年减少 22 万元,下降 3.77%。分科目看,因公出国(境)费较上年增加 13 万元,上年支出数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51 万元,下降 10.1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较上年减少 69 万元,下降 5.56%;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 18 万元,增长 4.75%。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增加 16 万元,增长 20%。

五、2025 年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严格落实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要求,紧扣零基预算改革和“过紧日子”工作部署,持续完善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绩效管理体系,稳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各项绩效工作有序落地、稳步提质。

1.主要工作开展情况:一是严把事前绩效关口,全面完成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审核和批复,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实现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从源头上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二是抓实事中动态监控,依托数字财政系统,常态化开展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监控,保障项目规范有序实施;三是深化事后绩效评价。全面开展项目绩效自评,选取重点民生、大额资金项目开展重点评价,稳步推进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客

观真实反映资金产出效益，精准查找管理薄弱环节；四是强化结果刚性运用。严格落实绩效评价结果与年度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对绩效较好的优先保障资金，对绩效一般、存在短板的督促整改，切实发挥绩效约束导向作用。

2. 绩效评价进展情况：开展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对尖扎县财政工作重点，就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资金监管、预算基础管理、预算综合绩效管理等五个方面采取单位自评、县财政重点评价及聘请第三方评价结合的方式开展年度部门和重点项目的绩效考评。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公正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和忧患意识，通过开展预算绩效考核、重点项目资金绩效等工作，有效促进了各部门和单位加强自身绩效管理工作。各部门和单位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等方面更加注重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实现，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加强对项目的全过程管理和监控，部门绩效管理水平得到不断提升，为部门履行职责、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供了有力保障。组织开展了县级预算单位整体支出财政绩效评价工作及对 17 个重点项目支出财政评价，涉及资金为 29883.77 万元。重点项目选取了涵盖民生保障、基础设施建设、卫生等领域，制定了严格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和操作规程，明确评价方法、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

3. 结果运用情况：委托专业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借助专业力量提升评价的客观性与公正性，确保评价过程的科学性，评价工作已完成，评选出 35 个单位，兑现奖励资金 45 万

元，评价结果总体良好并在尖扎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通过预算绩效管理，各部门更加注重资金使用效果，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显著提升。开展的绩效评价工作，有效强化了各部门和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同时，随着制度体系的不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流程更加清晰、职责更加明确、标准更加统一，有效提高了工作效率和质量。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坚持问题导向，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加强绩效管理各环节的工作力度，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为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财政保障。